



CGL
沿海綠色家園®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

COASTAL GREENLAND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124)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以批准建議向深圳控股有限公司(「投資者」)配售保證優先票據及認股權證(「配售」)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刊發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有關配售之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使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批准配售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790,582,857股。董事會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合共持有631,092,857股股份之投資者及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就決議案投票。概無其他股東須放棄就決議案投票。因此，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持有合共2,159,490,000股股份。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只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決議案投票。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之投票之監票人。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批准配售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1,113,889,403	100	0	0

承董事會命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
主席
曾文仲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曾文仲先生、江鳴先生、陶林先生、鄭榮波先生、林振新先生、吳欣先生及辛向東先生(均為執行董事)；鄭洪慶先生、歐力飛先生 (*Mr. Oliver P. Weisberg*)、胡愛民先生、張宜均先生及張化橋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及鄧立人先生、羅健豪先生及黃繼昌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